

中共江南大学委员会文件

江大委〔2021〕75号

关于方正泉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学院（单位）党委、党总支；

各学院（单位），机关各部门：

经 2021 年 10 月 22 日校党委常委会研究，决定任命：

方正泉同志为党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（正处级）；

蒋 艳同志为药学院党委副书记（试用期一年）。

免去：

方正泉同志后勤保障系统党委书记职务。

中共江南大学委员会

2021 年 11 月 1 日

党委办公室

2021 年 11 月 1 日印发
